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5—076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子转债预计触发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自 2025 年 7 月 23 日至 2025 年 8 月 20 日，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有 9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西子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10.99 元/股）的 130%（即 14.29 元/股），预计后续可能触发“西子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届时公司董事会将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西子转债”。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的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768 号《关于核准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公开发行 1,11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发行总额为 11.10 亿元。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71 号文同意，公司 11.1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1 月 24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杭锅转债”（后更名为“西子转债”），债券代码“127052”。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限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1 年 12 月 30 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2 年 6 月 30

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27年12月23日)止。

(四)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28.08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2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的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739,201,05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20,568,146股后的总股本718,632,90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2年5月20日实施,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西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8.08元/股调整为27.8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5月20日起开始生效(详见公司2022年5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3、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的提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提案》。2022年10月1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西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27.89元/股向下修正为18.8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2年10月11日起开始生效(详见公司2022年10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向下修正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4、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20,568,146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分配。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3年6月15日实施,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西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80元/股调整为18.7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3年6月15日起开始生效(详见公司2023年6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5、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于2024年4月24日经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22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息人民币1元（含税）。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实施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22日），根据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每股现金股利为0.1元/股。根据公司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西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原来的18.70元/股调整为18.6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23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详见公司2024年5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6、公司于2024年6月25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的提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提案》。2024年6月25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西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8.60元/股向下修正为11.2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26日起开始生效（详见公司2024年6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向下修正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7、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4,095,400股后的735,111,233股为基数，公司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息人民币2元（含税），以分配比例不变的方式分配。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25年5月29日实施，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西子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1.20元/股调整为11.00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5月29日起开始生效（详见公司2025年5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8、公司已办理完成了公司回购账户股份注销事宜，共注销股份4,149,500股，公司总股本减少4,149,500股，注销股份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56%。本次回购账户股份注销完成后，根据上述可转债转股价格的相关规定，“西子转债”转股价格由11.00元/股调整为10.99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5年8月12日生效（详见公司2025年8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公司将以赎回价格（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div 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i为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30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公司将严格按照法规要求，持续关注赎回条件是否满足，预计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将在赎回条件满足的五个交易日前及时披露，向市场充分提示风险。

赎回条件满足后，公司将及时披露，并明确说明是否行使赎回权。若公司决定行使赎回权，将在披露的赎回公告中明确赎回的期间、程序、价格等内容，并在赎回期结束后披露赎回结果公告。若公司决定不行使赎回权，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期限内不得再次行使赎回权。

公司决定行使或者不行使赎回权时，将充分披露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赎回条件满足前的六个月内交易该可转债的情况。

三、本次可能触发“西子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况

自 2025 年 7 月 23 日至 2025 年 8 月 20 日，公司股票已有 9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西子转债”当期转股价格（即 10.99 元/股）的 130%（即 14.29 元/股），预计后续可能触发“西子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届时公司董事会将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西子转债”。

四、备查文件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将在满足可转债赎回条件的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行使赎回权，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可转债有条件赎回的相关约定，并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一日